國立臺灣師範大學113年度發展僑生教育收支執行情形表

中華民國113年度

單位：新臺幣元

收入項目	年度預算數	實際收入數	備註
教育部補助收入（含軟體及資本支出）	166,556,937	166,556,937	註1
學雜費收入	49,504,000	50,530,946	註2
資產使用及權利金收入（學生住宿費收入）	20,393,000	28,946,672	註2
推廣教育（泳訓班）及游泳館場地收入	1,475,178	1,475,178	
雜項收入（證書工本費收入）	29,605	29,605	
合　　計	237,958,720	247,539,338	
支出項目	**年度預算數**	**實際支用數**	**備註**
教學研究及訓輔費用	146,177,260	134,302,895	
僑生先修部實習材料費及業務費	11,457,781	8,330,398	
學生宿舍事務及修繕經費	29,238,666	24,726,724	
其他(人事費及事務費等)	105,480,813	101,245,773	註3
學生公費及獎助學金	3,703,818	3,402,000	
固定資產（圖書儀器及設備費）	1,817,155	962,896	
管理及總務費用	20,599,270	20,599,270	註3
固定資產折舊	10,644,396	10,644,396	註4
合　　計	182,941,899	169,911,457	
未支用收回數		2,399,758	
結轉下年度支用數		10,630,684	

主辦會計　主計室主任粘美惠　114.02.17　　校長　校長吳正己(中)

備註：

1. 本校與僑大併校後，教育部之補助款係以總額方式撥入學校，並未區分本校或僑大，往年均按96年度教育部補助僑大經費額度估列，為覈實呈現經費收支情形，108年度以後以各該年度教育部補助款較96年度增減比率及考量學生實際人數，核算教育部補助收入數，113年度援例辦理。
2. 學雜費收入及住宿費收入，依學生報到人數計算，近5年來學生報到人數變動如下：109年623人、110年695人、111年1,033人、112年962人、113年1,166人。
3. 「其他」及「管理及總務費用」係為人事費及事務費等支出，其中人事費計9,399萬餘元，占總支出約55.32%。
4. 林口校區資訊與教學大樓，係供林口校區師生（含僑生先修部）使用，工程款計6億9,153萬餘元，其113年度折舊數964萬餘元，以上本表均未計入。